

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陵政办发〔2024〕36号

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陵川县2024年县际结对帮扶资金项目 实施方案的通知

县直有关单位：

《陵川县2024年县际结对帮扶资金项目实施方案》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9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陵川县 2024 年县际结对帮扶资金项目 实施方案

陵川县是晋城市唯一的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有效衔接乡村振兴，是“十四五”期间全县“三农”工作的首要任务。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和省市总体部署，加快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大政策、重点项目、重要机制落实落细，取得成效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有关会议要求和晋城市乡村振兴局印发《关于组织开展晋城市县际结对帮扶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晋市乡振发〔2021〕13号）文件精神，现结合我县实际，特制定 2024 年度县际结对帮扶资金项目实施方案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要坚决落实省市总体部署，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、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在《关于组织开展晋城市县际结对帮扶工作实施方案》的总体框架内，根据形势变化，认真做好县际结对帮扶工作的领导体制、工作体系、发展规划、政策举措、考核机制有效衔接。到 2025 年，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巩固拓展，乡村振兴全面推进，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进一步提高，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全面提升，生态环境持续改善，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，乡风文明建设取得显著进展，全县经济实

力显著增强，乡村振兴取得重大进展，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，农村低收入人口生活水平显著提高，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，在促进全县人民共同富裕上取得更为明显的成效。

二、资金来源

2024年县际结对帮扶资金共1.8亿元，其中：泽州县5000万元，高平市5000万元，阳城县5000万元，沁水县3000万元。

三、资金安排

县际结对帮扶期间，要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总目标，按照县域经济和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总体布局，结合县际结对帮扶的总要求，集中力量实施一批打基础、谋长远、抓巩固、促提升的重点工程，为我县乡村全面振兴，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奠定坚实基础。

（一）建设一批产业项目保增收。安排8000万元，其中：投资2000万元用于中药材全产业链项目建设；安排6000万元用于民宿集聚区建设及运营奖补等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文旅局、县中药材产业发展中心、县田园农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）

（二）建设一批基础设施项目优环境。安排6000万元，用于全县供暖供气、路政设施、水网改造、网络提升等项目建设及运营补贴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住建局、县水务局）

（三）建设一批公共服务项目惠民生。安排4000万元，重点用于教育等三保障基础设施提升项目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科技局、县教育局）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 强化组织领导

为切实做好县际结对帮扶工作，成立以书记、县长为组长，县委副书记和县政府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县直相关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县际结对帮扶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负责项目谋划、帮扶对接、资金使用、资金管理和绩效评价等工作，定期分析研判形势，及时解决难点问题，确保结对帮扶工作顺利推进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综合协调组、项目实施组、项目验收组、资金监管组四个小组。分别负责项目确定、项目综合调度、资金拨付、项目实施和验收等。帮扶项目实行领导包联制度，由分管副县长包联帮扶项目，协调有序推动项目。

(二) 强化项目推进

帮扶项目主管部门要确定专人负责，组织工作专班，明确时间表、任务书、路线图，全力推进各项目顺利实施并及时拨付项目资金。要严格按照项目批复的建设内容、建设规模、质量指标和时间节点，精心组织施工，按时、按质完成项目建设，并及时申请相关部门验收和拨付资金。同时，要把项目资料整理收集好，定期向县际结对帮扶工作领导小组报告项目进展情况。

(三) 强化监督检查

全面强化对项目资金和工程质量的监管，相关部门可采取重要节点精准把控、不定期督查、定期上报资金支出和工程推进进度、委托第三方检查等方式，对项目资金和质量实行动态化常态

化跟踪监管，既要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合理高效，又要确保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要求，同时，施工过程中要符合安全和环保工作要求，项目竣工能发挥带动效益和社会效益，确保高质量、高标准、高效率完成帮扶项目实施。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法院，
县检察院，新闻媒体。

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9月29日印发
